

致：九龍城區議會轄下

房屋及基礎建設委員會

何顯明 主席

如何嚴打僭建 及 如何配合安置

早前有報導指，政府由新財政年度開始，嚴打違規僭建物，當中包括天台、平台及後巷的非法僭建。

請發展局或屋宇署告知本會：

- 1) 4月份開始，屋宇署將會嚴打違規僭建物的具體內容是甚麼？具體針對的會是那些類型的僭建物？
- 2) 當中會否涉及修訂《建築物條例》？若需，估計何時才有望完成修例？
- 3) 目前的條例是否已賦予屋宇署足夠權力，嚴打有關僭建物？

而過去數年房屋署每年均會撥出一定數目的公屋配額，安置受屋宇署清拆計劃影響的合資格人士，不過，由於近年屋宇署甚少清拆無即時危險的天台屋，有關該類別的配額過去三年均有不少並未有使用。

請運輸及房屋局、勞工及福利局，以及發展局，又或房屋署、社會福利署及地政總署告知本會：

- 1) 上述各部門，過去分別會如何肩負安置的角色？
- 2) 在屋宇署嚴打違規僭建物的情況下，上述各部門，又會如何調整既有的政策，以便繼續肩負有關安置的角色？

謹此要求上述各局或屋宇署、房屋署、社會福利署及地政總署於會議前 2 天作出書面回應，以便本會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。同時亦要求各局或屋宇署、房屋署、社會福利署及地政總署派員出席，以便本會委員有充裕時間就是項議題發表意見，及獲得有關部門的回覆。

九龍城區議員

伍精民 陳麗君 潘志文
廖成利 莫嘉嫻 任國棟 聯啟

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